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通用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4号）核准，公司本次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2,528,735 股，发行价格为 3.4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7,999,997.8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4,604,743.85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3,395,253.95 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出具的苏公 W[2023]B01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98,763.44 万元，均用于“柬埔寨高性能子午胎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 |
|-------------|-------------------|------------------|
| 柬埔寨高性能子午胎项目 | 80,000.00 | 78,510.04 |
| 补充流动资金 | 21,800.00 | 20,253.40 |
| 合计 | 101,800.00 | 98,763.44 |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资金来源及额度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三）决议有效期

该决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128,226.27 | 1,165,023.38 |
| 负债总额 | 572,866.80 | 603,264.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554,618.63 | 557,387.74 |
| 货币资金 | 111,945.27 | 118,792.64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1.78%，货币资金余额为 118,792.64 万元。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比例为 1.68%，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低

风险的保本型投资理财业务，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通过进行低风险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公司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资金”等科目，利润表中列示为“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科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标的为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奇



赵健程

